

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小港分局 函

地址：812006高雄市小港區小港路20號
(高雄市小港區小港路20號)

承辦單位：督察組

承辦人：洪雨慈

電話：07-8020389

傳真：07-8071941

電子信箱：jk880720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警港分督字第11572292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877284_11572292100_1_ATTACH1.pdf、
877284_11572292100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警政署「115年下半年幸福波麗士」單身聯誼
活動實施計畫及活動行程表各1份，請轉知所屬並鼓勵單
身同仁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警察局115年7月16日高市警督字第
115348269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計分5梯次，活動日期、主題及費用詳如附件活動
行程表，有關報名方式及其他相關資訊，請詳見本活動實
施計畫，或逕向貳叁公關顧問有限公司楊小姐（02-
22570311轉9）洽詢。

正本：高雄市小港區小港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小港區鳳鳴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小港區鳳陽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小港區鳳林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小港區漢民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小港區華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小港區港和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小港區桂林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小港區明義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小港區青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小港區坪頂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小港區太平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小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中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明義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鳳林國民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高雄市立小港醫院(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)、高雄市小港區二苓國民小學、小港區農會、臺灣銀行小港分行、臺灣土地銀行小港分行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小港分行

副本：本分局督察組



分局長 江慶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

裝

訂

線

